

科林环保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科林环保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10月3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同意聘任李曾敏先生为公司总经理、聘任姬忆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张斌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冯玮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1、聘任李曾敏先生为公司总经理

经公司董事长提名，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聘任李曾敏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职期限自公司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2、聘任姬忆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经公司总经理提名，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聘任姬忆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职期限自公司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3、聘任张斌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经公司总经理提名，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聘任张斌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职期限自公司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4、聘任冯玮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

经公司总经理提名，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聘任冯玮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职期限自公司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高级管理人员聘任事宜发表的独立意见如下：

1、公司提名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程序规范，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2、经查阅李曾敏先生、姬忆先生、张斌先生、冯玮先生的个人相关资料，未发现其存在《公司法》第146条规定的不适合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亦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或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况。我们认为其具

备相关职务所需的各项知识与工作经验，符合公司的发展需要。

综上，我们同意公司董事会聘任李曾敏先生为公司总经理、聘任姬忆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张斌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冯玮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

相关人员简历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科林环保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十月三十一日

附：简历

1、李曾敏先生，中国国籍，1966年7月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历任中电投远达环保（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上海益科环保有限公司总经理、中电国际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国电力国际有限公司战略规划部副总经理和上海国之杰智慧能源有限公司总裁。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规定不适合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未持有公司的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管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经登录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其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姬忆先生，中国国籍，1970年7月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现任四川集达电力工程设计有限公司总经理。历任国电光伏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市场与规划发展中心副总经理、分布式业务中心总经理，重庆四联新能源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规定不适合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

所的惩戒。现持有公司股票 21,100 股。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管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经登录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其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3、张斌先生，中国国籍，1985 年 11 月生，中共党员，本科。现任科林环保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历任重庆农村商业银行客户经理，重庆金融资产交易所资产抵押事业部运营总监，重庆东诚瑞业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规定不适合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未持有公司的股票。除过去十二个月内担任过控股股东东诚瑞业的副总经理外，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管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经登录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其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4、冯玮先生，中国国籍，1984 年 5 月生，硕士。现任科林环保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历任北大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副总经理、科林环保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总经理。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规定不适合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未持有公司的股票。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管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经登录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其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